国土经济谱新篇

本刊记者　陈志强

岁序更替，华章日新。2026年，是具有特殊意义的一年——我们迎来中国国土经济学会建会45周年，同时恰逢《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颁行40周年。两个重要的历史节点交相辉映，见证着我国国土经济事业从起步到蓬勃发展的壮阔历程，也镌刻着土地管理法治化建设的坚实足迹。

一、四十五载守初心，国土经济谱华章

1981年，在改革开放的春风中，在我国国土整治的时代背景下，由著名经济学家于光远、杜润生等前辈倡议，中国国土经济学研究会（2006年更名为中国国土经济学会）正式成立。这是我国国土经济领域的一件大事，标志着我国国土经济学研究从此有了专门的学术组织和交流平台。

四十五年来，学会始终秉持创会会长于光远先生提出的“大国土”理论，以“运用经济发展规律统筹资源环境关系，推进国家现代化建设”为初心使命，在历届理事会的带领下，一代又一代国土经济人薪火相传、砥砺前行，推动学会事业不断迈上新台阶：

（一）学术引领，筑牢学科发展根基

学会始终坚持学术立会，聚焦国土空间优化、国土资源集约利用、区域协调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核心领域，开展了大量前瞻性、战略性研究。从国土整治理论的早期探索，到新时代“大国土”理念的深化实践；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研究构建，到低碳国土、美丽中国建设的路径探索，学会始终站在学科发展前沿，为国家国土经济领域的理论创新和政策制定提供了重要的学术支撑。

（二）服务地方，打造特色品牌工程

学会立足“智库型社团”定位，积极推动学术成果向生产力转化，先后创建并组织实施“一城四区”（美丽中国·深呼吸小城、全国中小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实验区、全国低碳国土实验区、全国国土空间优化发展实验区、科创中国·中小城市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一城四区百县千村”产业强县培育行动、党支部共建工程等特色服务品牌，深入全国上百个县市开展精准服务，在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提高国土资源利用效率、推动中小城市绿色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成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

（三）凝聚力量，搭建行业交流平台

作为党联系国土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学会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发展壮大专业委员会和会员队伍，广泛团结国土经济领域的专家学者、实践工作者和企业代表，通过举办国土大讲堂、学术论坛、专题研讨会等多种形式，搭建起高水平的学术交流和成果转化平台，为我国国土经济事业发展凝聚了磅礴力量。

二、四十春秋铸法治，土地管理开新局

1986年6月2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土

地管理法》，自 1987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这是新中国第一部关于土地管理、调整土地关系的基础性法律，标志着我国土地管理工作从此告别了主要依靠行政手段和多部门分散管理的局面，正式步入法治化、规范化的轨道。

四十年来，《土地管理法》历经 1988 年、1998 年、2004 年三次修正和 2019 年一次修订，始终与改革开放同频、与时代发展同步，承载着我国土地管理制度从无到有、从粗放到精细、从行政管控走向法治化治理的伟大变革：

（一）确立核心制度，筑牢土地管理法治根基

《土地管理法》确立了以土地公有制为基础、耕地保护为目标、用途管制为核心的土地管理基本制度，建立了土地登记、土地利用规划、城乡土地统一管理、耕地保护、建设用地管理等一系列重要制度，为我国土地管理工作提供了根本的法律遵循，有效维护了土地公有制，保障了国家土地安全。

（二）顺应时代发展，持续推进制度创新

四十年来，《土地管理法》不断与时俱进、修改完善：从确立土地用途管制制度，到建立耕地占补平衡制度；从明确土地物权平等保护，到破除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的制度障碍；从改革完善农村土地征收制度，到明确国土空间规划的法律地位，每一次修改都回应了时代发展的需求，推动了土地管理领域的重大制度创新，为我国工业化、城镇化快速发展和乡村振兴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三）护航发展大局，彰显法治实践伟力

四十年来，《土地管理法》的实施，为保护耕地红线、维护农民土地权益、保障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在这部法律的护航下，我国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全面落地，节约集约用地水平持续提升，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逐步形成，土地资源配置更加高效，土地管理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为国家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土地资源基础。

三、学术与法治同频，共绘国土事业新蓝图

学会建会 45 年的发展历程，与《土地管理法》颁行 40 年的法治进程，始终紧密相连、同频共振：

学会作为中国科协管理下的，以国土经济领域的国家级学术社团，始终是《土地管理法》实施和完善的重要参与者、推动者。四十年来，学会组织专家学者深入开展土地管理法律政策研究，积极参与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立法调研和论证，为《土地管理法》的历次修改完善提供了重要的学术支持；学会通过开展普法宣传、政策解读、业务培训等多种形式，推动《土地管理法》的贯彻实施，提升全社会的土地法治意识；学会立足学术优势，深入研究土地管理实践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为破解土地管理领域的难点痛点问题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对策建议。

可以说，学会 45 年的学术探索，为土地管理法治化建设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撑；而《土地管理法》40 年的法治实践，也为学会的学术研究提供了丰富的实践沃土。学术与法治的深度融合，共同推动着我国国土经济事业和土地管理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四、继往开来启新程，砥砺奋进再出发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面对新时代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要求，面对高质量发展对土地资源保障的新需求，中国国土经济学会将以建会 45 周年为新的起点，继续秉持“大国土”理念，传承老一辈国土经济人的优良传统，不断强化学术引领、智库支撑、服务社会的功能：

我们将继续深化学术研究，聚焦国土经济领域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推出更多高水平的研究成果，为国家国土空间治理和土地管理法治化建设提供更有力的学术支撑；我们将继续深化品牌服务，不断丰富“一城四区”“百县千村”服务内涵，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和区域协调发展；我们将继续深化法治宣传，积极推动《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引导全社会树立节约集约用地、保护耕地的法治意识，营造良好的国土法治环境；我们将继续深化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学会的凝聚力、影响力和服务能力，团结带领广大会员和国土科技工作者，在新时代国土经济事业发展中展现新作为、作出新贡献。

四十五载栉风沐雨，四十载法治护航。站在两个重要历史节点的交汇点上，让我们共同铭记来时的路，携手走好未来的路，以更加坚定的信念、更加务实的行动，共同推动我国国土经济事业和土地管理事业不断迈上新台阶，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